

博戈橡胶塑料(无锡)有限公司光伏1.07871MW、储能0.625MW/1.305MWh光储一体化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XZP2024091200131)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

一、招标条件

本博戈橡胶塑料(无锡)有限公司光伏1.07871MW、储能0.625MW/1.305MWh光储一体化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575.9657万元,招标人为江苏悦达储能科技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项目储能部分装机容量为0.625MW/1.305MW,包括(包括但不限于)0.625MW/1.305MW的工商业储能系统。储能系统通过1回0.4kV线路(母线桥)接入博戈橡胶塑料(无锡)有限公司厂区配电房低压侧。储能系统应具备防逆流、防过载、防超需量的功能。本次总承包为0.625MW/1.305的工商业储能系统,包括系统设备、材料采购与供货,建设施工,防护围栏安装,设备安装,调试,电网验收,办理安全三同时(如有)、接入、调通、准入、并网全部涉网手续,提供电能质量评估报告,消防验收(如有),协调用户及政府相关单位,恢复施工场地、电网及用户侧变电站改造施工(如有)和质保期内服务等施工总承包: 本项目光伏部分装机容量(直流侧)约为1.07871MW,包括屋顶1.07871MW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等,通过3回0.4kV线路(母线桥)接入博戈橡胶塑料(无锡)有限公司厂区配电房0.4kV侧母线。本次总承包工程为厂房屋顶的1.07871MW光伏系统,包括系统设备、材料采购与供货,建设施工,组件水冲洗系统安装、防护围栏安装,屋顶防水,设备安装,调试,电网验收,办理安全三同时(如有),办理相关接入、调通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博戈橡胶塑料(无锡)有限公司光伏1.07871MW、储能0.625MW/1.305MWh光储一体化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博戈橡胶塑料(无锡)有限公司光伏1.07871MW、储能0.625MW/1.305MWh光储一体化项目:
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4-09-13 08:00到2024-10-09 18:00

获取方式: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天18:00时止,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自行登录百度网盘(百度网盘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uqKYCmhUMXdGwE104IPzZw?pwd=qobk> 提取码: qobk) 获取招标

文件。（投标人合理选择下载招标文件时间，逾期未下载造成无法提出答疑、无法投标等情形的，责任自负）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10-10 09:00

递交方式：发送至指定邮箱，详见招标文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10-10 09:00

开标地点：网上开标，详见招标文件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博戈橡胶塑料(无锡)有限公司光伏1.07871MW、储能0.625MW/1.305MWh光储一体化项目已经无锡市锡山区行政审批局、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以锡山行审备〔2024〕275号、锡山开发区发备〔2024〕112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江苏悦达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国有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2.1.1 建设地点：无锡市锡山区安泰三路1012号

2.1.2 建设规模：本项目储能部分装机容量为0.625MW/1.305MW，包括（包含但不限于）0.625MW/1.305MW的工商业储能系统。储能系统通过1回0.4kV线路（母线桥）接入博戈橡胶塑料(无锡)有限公司厂区配电房低压侧。储能系统应具备防逆流、防过载、防超需量的功能。本次总承包为0.625MW/1.305的工商业储能系统，包括系统设备、材料采购与供货，建设施工，防护围栏安装，设备安装，调试，电网验收，办理安全三同时（如有）、接入、调通、准入、并网全部涉网手续，提供电能质量评估报告，消防验收（如有），协调用户及政府相关单位，恢复施工场地、电网及用户侧变电站改造施工（如有）和质保期内服务等施工总承包：

本项目光伏部分装机容量（直流侧）约为1.07871MW，包括屋顶1.07871MW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等，通过3回0.4kV线路（母线桥）接入博戈橡胶塑料(无锡)有限公司厂区配电房0.4kV侧母线。本次总承包工程为厂房屋顶的1.07871MW光伏系统，包括系统设备、材料采购与供货，建设施工，组件水冲洗系统安装、防护围栏安装，屋顶防水，设备安装，调试，电网验收，办理安全三同时（如有），办理相关接入、调通、准入、并网全部涉网手续，协调用户及政府相关单位，恢复施工场地、因本项目施工导致的屋顶设施防水修复、电网及用户侧变电站改造施工（如有）和质保期内服务等施工总承包。

2.1.3 合同估算价：5759657元。

2.1.4 工期要求：暂定180日历天。

2.1.5 其他：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合格”标准，且一次性达标并网成功。

2.2 招标范围：

(1) 本次总承包为博戈橡胶塑料(无锡)有限公司光伏1.07871MW、储能0.625MW/1.305MWh光储一体化项目。

(2) 设备采购及材料供货包含但不限于：工商业储能系统设备、分布式光伏系统设备、电缆、数据通讯管理系统、红外采集装置、并网接入装置、屋顶防水、消防系统、全覆盖式视频监控系统和电网侧改造设备及用户侧改造设备（如有）。

(3) 调试及验收应包含但不限于：并网验收。国家、行业及电力主管部门发布的规程、规范要求的所有检试验、工程质量监督验收、并网安全性评价、电能质量检测试验及相关管理部门要求完成的其他检测及试验项目管理、系统运行培训、工程保修等；办理安全“三同时”；主管部门要求的消防验收（如有）。

(4) 本工程为施工工程，投标人需负责工程招标范围内的供货、施工和验收，即便在招标范围内没有说明，但实际证明是确保项目发电运行所必须的，则包含在采购、安装及提供服务范围内。售后服务以及系统试运行及性能试验，240小时试运行通过后的质保期及完成修补其由承包方责任造成的任何缺陷；建设期工程保险；培训；移交以及质保期内的服务。以及合同中没有约定但为了完成项目建设、验收、投产和顺利移交而必须完成的工作。并配合业主方争创优质工程。

该项目竣工为交钥匙工程，工期已含材料设备（含工商业储能柜、光伏组件、逆变器）采购、安装及调试、并网验收、竣工验收等。必须满足项目验收日期的要求，各节点进度由中标单位自行编制。

2.3 本公告共划分成 1 个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备3.1.1项，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1.1. 资质条件：投标人须是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有合法有效的承装、承修、承试均为五级及以上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并取得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的独立法人。

3.1.2. 财务要求：投标人应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3.1.3. 业绩要求：

投标人承担过类似工程业绩：单项工程1MW（1MWh）及以上规模的新能源电站工程施工业绩，若投标人提供的是工程总承包业绩，投标人须为承担项目施工部分业绩的单位。类似工程业绩有效期自2021年1月1 日以来（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须提交的材料及要求，见投标人须知3.5。

3.1.4. 信誉要求：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

(1) 被国家、江苏本省省级有关部门及盐城市市级、悦达集团及其下属公司等有关部门暂停招投标或市场准入资格且在公示处罚期内的。

(2) 近3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且被记录，或者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记录且自记录之日起未超过5年的。（均自记录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

(3) 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信息正在被“信用中国”、“信用江苏”网站公布的, 投标截止时间前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已撤销或更正的除外。

(4) 投标人作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被采取依法限制参与建设工程招投标惩戒措施的, 且被有关部门推送在“信用中国”、“信用江苏”、“信用无锡”相关网站公示且在有效期内的。

凡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 本项目招标人拒绝其投标, 一经发现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不得被确定为中标候选人、中标人。在一次招投标活动中, 相关参与人因上述情形, 导致其资格预审不通过或者被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中标人资格的, 不因其之后情况的变化, 改变已经作出的决定。

3.2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项目负责人从本工程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3.2.1 项目负责人资格类别和等级: 具有机电工程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注册证书, 同时具有《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证书。

3.2.2. 其他要求:

3.2.2.1. 项目负责人从本工程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 或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已满6个月), 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 或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 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

在建工程: 处于中标结果公告(直接发包的项目以网上合同备案或归集为准)到合同约定的工程全部完成且竣工验收合格期间的工程。竣工验收证明是指由建设单位(或监理)组织工程建设各方验收合格, 并签署相应的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或者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等验收文件。

本项目招标文件项目负责人有在养护期内的绿化养护、市政养护项目的, 不属于招标公告及文件规定的有在建工程。绿化养护、市政养护工程招标, 对项目负责人是否有在建工程不作要求。

3.2.2.2 投标申请人须保证代理人、项目负责人均为本单位的正式职工, 并确保从2024年7月开始至投标截止之日当月至少1个月均已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退休人员有所在单位相关证明)。投标时无需提供, 如有异议(投诉)或招标人要求再提供。

3.2.2.2 本工程投标时, 仅需提供项目经理相关资料, 项目部其他人员施工时按现场管理规定要求配备到位。

3.3. 投标人不得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情形。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天18:00时止,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请自行登录百度网盘(百度网盘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uqKYCmhUMXdGwE104IPzZw?>)

pwd=qobk 提取码：qobk）获取招标文件。（投标人合理选择下载招标文件时间，逾期未下载造成无法提出答疑、无法投标等情形的，责任自负）。

5. 投标截止时间

5.1 投标截止时间为：2024 年10月10日9时00分。

5.2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资格评审标准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7. 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的评标标准和方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jszbtb.com/>）；江苏悦达集团阳光采购平台（<http://www.ydtender.com/>）。

9.本工程严禁挂靠、转包，一经核实挂靠、转包的，将被取消投标、中标资格，并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罚，直至建议有关部门吊销资质证书。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本机构监督电话：0515-69023608，上级机构监督电话：0515-80982122。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江苏悦达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江苏省盐城市经济开发区悦达汽车科创园B2栋
联 系 人：徐先生
电 话：0515-69023628
电 子 邮 件：/

招 标 代 理 机 构：江苏仁禾中衡工程咨询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地 址：世纪大道1188号服务大厦2007
联 系 人：戴女士、张先生
电 话：0515-68661818
电 子 邮 件：601682747@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金宏妹（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